

贵南县农牧和水利综合服务中心文件

文件

贵南县农村牧区合作经济经营服务站

南农水中心〔2022〕40号

关于上报《贵南县 2022 年第四批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请示

县农牧和水利局：

根据青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第四批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市州）的通知》（青财农字〔2022〕1036号）及青海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2 年部分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任务清单的通知》（青农财〔2022〕203号）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编制完成《贵南县 2022 年第四批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现随文上报。

妥否，请批示。

贵南县农牧和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贵南县农村牧区合作经济经营服务站

2022 年 10 月 25 日

贵南县 2022 年第四批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项目实施方案

一、项目概述

(一) 项目名称：贵南县 2022 年第四批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

(二) 项目建设单位：贵南县农牧和水利局

(三) 负责人：刘玉峰

(四) 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 5 万元，全部为第四批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贵南县 2022 年第四批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资金分配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构成（万元）			
		小计	专项资金	自筹资金	备注
1	贵南县 2022 年全程机械化示范推广项目	3	3		
2	贵南县 2022 年农牧业新型经营主体贷款贴息项目	2	2		
合计		5	5		

二、建设内容

根据省农业农村厅任务清单，共实施 2 个项目，具体为：

(一) 贵南县 2022 年全程机械化示范推广项目

1. 项目实施单位：贵南县农牧和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2. 项目负责人：李江

3. 项目建设期限：2022 年 10 月-2022 年 12 月

4. 建设性质：新建

5. 项目建设地点：全县六乡镇

6. 资金筹措及概算：

该项目总投资 3 万元，全部为第四批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1）投入 2 万元，用于耕地深松项目质量及面积监督和检测、指导服务人员劳务补助及下乡燃油费等。

（2）投入 1 万元，用于项目专项审计、开展宣传、技术培训和宣传资料印刷、档案资料复印和装订、深松作业监督系统耗材费用等。

7. 建设内容

2022 年完成监督检查耕地深松 3 万亩。质检员在耕地深松作业区，实行全程跟踪服务，并做好技术指导工作，严格进行作业质量检测及面积核实工作，人工检测应按照耕地深松技术要求进行检测，要切实把耕地深松作业质量监督检查任务落到实处。

（二）贵南县 2022 年农牧业新型经营主体贷款贴息项目

1. 项目实施单位：贵南县农村牧区合作经济经营服务站

2. 项目负责人：白宇林

3. 项目建设期限：2022 年 10 月-12 月

4. 建设性质：新建

5. 项目建设地点：贵南县诺颖农牧业专业合作社、贵南县塔秀乡雪域诺央畜牧业专业合作社、贵南县嘉仓生态畜牧业专业合作社

6. 建设内容:以贷款贴息的方式发放贵南县诺颖农牧业专业合作社资金 0.83 万元、贵南县塔秀乡雪域诺央畜牧业专业合作社资金 0.18 万元、贵南县嘉仓生态畜牧业专业合作社资金 0.99 万元。

7. 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该项目总投资 2 万元,全部为第四批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三、保障措施

(一) 加强项目实施管理。按照农业部《农业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及相配套的有关管理规定,项目管理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招投标制、项目建设合同制、监理制。

(1) 实行项目法人制。把责任落实到人,切实加强项目管理和组织实施,确保项目保质保量如期完成。项目实施必须按照项目主管部门批复的计划执行,不得擅自变更建设地点、内容、规模及标准。

(2) 实行招投标制。为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建设规范,本项目设备购置采用委托招标机构进行政府采购或公开招标方式采购。

(3) 实行合同制。按照项目合同管理制的相关规定,由建设单位与施工、中标、委托单位签订相关合同,明确双方责任、权力和义务,严格履行合同规定条款,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4) 实行监理制。土建工程及时委托监理,确保项目规范运行。

（二）资金管理。根据《农业基本建设财务管理管理办法》及有关财务制度，切实加强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